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第 5 次定期大會民政委員會

(中華民國 110 年 5 月 14 日下午 4 時 11 分)

第 1 次審查會會議紀錄

主席 (李議員眉蓁):

開始開會。(敲槌) 現在進行民政部門的分組審查，請專門委員宣讀。

本會民政委員會姜專門委員敏榮:

請各位議員看 109 年度高雄市總預算第二預備金動支數額表，審查行政暨國際處，請看第 15 頁，動支科目：高雄市政府行政暨國際處、動支金額：1,081 萬 4,895 元。請審查。

主席 (李議員眉蓁):

有沒有意見？〔沒有。〕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繼續。

本會民政委員會姜專門委員敏榮:

審查研考會，請看第 15 頁，科目名稱：高雄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動支金額：220 萬元。請審查。

主席 (李議員眉蓁):

有沒有意見？

劉議員德林:

在哪裡啊！

主席 (李議員眉蓁):

第 15 頁。

劉議員德林:

這個是什麼？

高雄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蔡主任委員宛芬:

這個是 1999 的便民服務專線通話費，因為那時候我們因應基本工資的調漲，編列的預算不夠。

劉議員德林:

為什麼預算不實質編列，會不夠呢？

高雄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蔡主任委員宛芬:

因為我們在編列預算的時候，基本工資沒有調漲，所以我們編列的預算不夠，才會用動二的方式，今年我們已經編足了。

劉議員德林：

因應基本工資的調漲，所以才是這樣。

高雄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蔡主任委員宛芬：

是。

劉議員德林：

好。

主席（李議員眉蓁）：

有沒有意見？〔沒有。〕照案通過。（敲槌決議）繼續。

本會民政委員會姜專門委員敏榮：

請看 15-16 頁，科目名稱：高雄市政府資訊中心、動支金額：193 萬 1,240 元。請審查。

高雄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蔡主任委員宛芬：

資訊中心是因為要因應 COVID-19 的疫情，所以規劃市府同仁要居家辦公，因為這樣要購置 VPN 的設備，所以申請了第二預備金 193 萬 1,240 元。

主席（李議員眉蓁）：

請林議員智鴻發言。

林議員智鴻：

請教一下，這是已經居家開始辦公了嗎？還是先借支？

高雄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蔡主任委員宛芬：

這是前置的設備費用。

高雄市政府資訊中心劉主任俊傑：

去年就已經買了。

林議員智鴻：

喔！去年已經買了，是在同仁的家裡辦公嗎？

高雄市政府資訊中心劉主任俊傑：

對，就是以後同仁萬一要在家裡辦公，如果有需要連接到市府內部的網路。

林議員智鴻：

喔！連到市府內部的網路。

高雄市政府資訊中心劉主任俊傑：

對，所謂內部的網路，在外面、在家裡是連不進來。

林議員智鴻：

了解，是公務系統那一些的。

高雄市政府資訊中心劉主任俊傑：

因為有些同仁會需要連到內部存取的資料庫，所以才需要這一台設備，如果沒有這一台設備，他從家裡的網路連不到市府內部的網路，這個是去年就買了。

林議員智鴻：

OK。

主席（李議員眉蓁）：

蔡議員武宏請發言。

蔡議員武宏：

請問你們總共買幾台？

高雄市政府資訊中心劉主任俊傑：

1台。

蔡議員武宏：

1台，是直接從網路上面去連結到那一台數據機嗎？

高雄市政府資訊中心劉主任俊傑：

向議員報告，那一台設備其實類似用瀏覽器，然後把一個URI，就是一個網路的位置連到那一台設備，我們現在買的這一台設備，通過那一台設備才能進到市府內部網路，不然現在如果直接要連市府內部的資料庫或者系統，其實就會被擋掉。

蔡議員武宏：

所以才要買。

高雄市政府資訊中心劉主任俊傑：

對。

陳議員慧文：

我也很好奇，因為我們不是資訊專業，我想請問你，我們買了這一台設備，所有的市府同仁，如果哪一天真的有疫情爆發的時候，大概多少人可以同時間連進來呢？

高雄市政府資訊中心劉主任俊傑：

這一台最多可以連2,000人。

陳議員慧文：

可以連2,000人嗎？

高雄市政府資訊中心劉主任俊傑：

對，最多 2,000 人。

陳議員慧文：

喔！最多 2,000 人。

高雄市政府資訊中心劉主任俊傑：

對。

陳議員慧文：

所以是同時間連進來。

高雄市政府資訊中心劉主任俊傑：

同時間最多可以連 2,000 人。

陳議員慧文：

OK，謝謝。

主席（李議員眉蓁）：

所以這一台就是 100 多萬嗎？

高雄市政府資訊中心劉主任俊傑：

對。

林議員智鴻：

就是提供給市府員工一個連接，透過這個設備就可以進到市府資料庫，一般的家用電腦都可以嗎？不需要用員工的電腦嗎？

高雄市政府資訊中心劉主任俊傑：

他要裝一個類似我們的 client 裝置，就是一個小程式，就像以前我們最早的 Modem 影片要上網，要執行 Modem 撥接，有點像那個意思。

林議員智鴻：

好，了解。

高雄市政府資訊中心劉主任俊傑：

要透過那個小程式才能連接到那個設備，然後透過那個設備連接到市府內部。

林議員智鴻：

OK。

主席（李議員眉蓁）：

蔡議員請發言。

蔡議員武宏：

我再請教一個問題，如果他是從家裡連結的話，經由這個機器進來，我們的資安問題有沒有辦法去控管。

高雄市政府資訊中心劉主任俊傑：

所以這一台的帳號密碼要有雙重認證，除了原本發給他，配給每個申請人的帳號、密碼，使用者還要在手機申請一個 App，就是動態密碼，就像我們收到一個簡訊密碼，期限大概只有 2 分鐘，所以帳號、密碼登錄之後，你還要打一次我發簡訊給你的密碼才能夠登錄，平常如果你沒有申請，就是申請會有一段時間，譬如 1 天或 2 天，平常你是不能連線的，對於你申請的期間，這個帳號、密碼才能開通，你要進來的時候，還要經過二階段的密碼。

蔡議員武宏：

所以有控管的方式。

高雄市政府資訊中心劉主任俊傑：

是。

蔡議員武宏：

好，沒問題了。

主席（李議員眉蓁）：

有沒有意見？〔沒有。〕照案通過。（敲槌決議）繼續。

本會民政委員會姜專門委員敏榮：

接下來審查議長交議市政府提案，請各位議員看議長交議市政府提案彙編，請看提案一覽表

案號：1 類別：民政 主辦單位：高雄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

案由：請審議為執行行政院 110 年補助市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資訊中心)辦理「強化政府基層機關資安防護計畫」經費共計 5,504 萬 7 千元(中央補助 3,853 萬 3 千元，市府配合款 1,651 萬 4 千元，擬請先行墊付執行案。請審查。

主席（李議員眉蓁）：

有沒有意見？蔡議員武宏請發言。

蔡議員武宏：

請教一下，現在資安防護計畫是在做什麼？是不是剛剛類似我講的那樣有雙重認證。

高雄市政府資訊中心劉主任俊傑：

不是，向委員報告，這個案子我們主要要做兩件事，這個是行政院資安處補助我們的，第一件事，其實我們從去年就開始做，因為只靠市府的預算，錢太少，中央給我們這筆錢，是希望我們加快把市府所有的網路和機房全部統一收納到四維行政中心，譬如說以前環保局、衛生局、文化局在外面的單位，他們都是自己的線路，然後主機也都自己設一個，因為市府預算有限，他們都沒辦法買到太好的資安設備，所以比較容易出問題，現在就是考慮到資安和資源共享，所以資安處給我們一大筆錢，儘速把這些小機房，這些防護能量比較不足的，把它統一都收納到整個市府的四維中心，所以以後像交通局他們要上網，就連回到市府的四維行政中心，才能再連到 Internet 去，以前都是他們自己的線路就連出去了。

蔡議員武宏：

現在是直接連到我們市政府。

高雄市政府資訊中心劉主任俊傑：

對，現在都連回到四維行政中心，連到我們的防火牆和 IDP 等很多的防護，透過這樣的防護才能夠出去，以前都是他們自己有一台小打火牆就直接連出去了。

蔡議員武宏：

現在各單位的資訊都是這樣嗎？

高雄市政府資訊中心劉主任俊傑：

有駐外的機關。

主席（李議員眉蓁）：

所以未來是誰登錄都會知道。

高雄市政府資訊中心劉主任俊傑：

原則上，幾點幾分有一個什麼樣的連線，我們這邊都會有紀錄。

主席（李議員眉蓁）：

都會有掌握。

蔡議員武宏：

就是包括我們的公務系統裡面。

高雄市政府資訊中心劉主任俊傑：

對。我們這個只有知道哪一台電腦 IP，幾點幾分連到哪裡，可是內容我不知道。

劉議員德林：

人呢？

高雄市政府資訊中心劉主任俊傑：

只知道是哪一台電腦。

劉議員德林：

只要警察局一連線下去，你是什麼人，你的密碼號碼是什麼就出來了。

高雄市政府資訊中心劉主任俊傑：

我們這邊沒有這個，那個記錄是那個資訊系統，帳號、密碼是他使用的那個資訊系統，每個電腦都有一個 IP，所以我的紀錄是，這個 IP 連到外面哪個 IP 是幾點幾分，可是內容和帳號、密碼，因為是包在空包裡面，那個我看不到，那個我不知道。

劉議員德林：

現在的科技應該可以提升，既然有資安的問題，為什麼不把它整個提升？

高雄市政府資訊中心劉主任俊傑：

這種功能，通常會記錄在資訊系統，譬如警察如果查戶政系統的戶政資料，這個會記錄在戶政使用的那個系統，譬如公文系統，什麼時候登錄、做了什麼事，都會記錄在這個公文系統。我們的防火牆只是你有網路空包經過，就像你有信件，投遞的郵差不知道信件的內容，他只知道有一封信從哪邊寄到哪邊。

劉議員德林：

問題是，他不需要知道內容，他只要知道張某某、李某某的密碼號碼，他給你期限，張某某找陳先生就可以找得到這個，如果出了問題，這部分來講就…。

高雄市政府資訊中心劉主任俊傑：

這個可以透過使用那個資訊系統去比對，就是你在登錄那個資訊系統的時候，你會被記錄是幾點幾分用那個帳號密碼，可是我的防火牆不知道這台系統誰在用，有可能 3 個員工共用一台電腦，但我這邊的防火牆不知道這時候是哪一個人坐在上面用，可是我只知道那台電腦幾點幾分有資料連到外面去。

蔡議員武宏：

那我們做這套系統，目前已經在執行了嗎？

高雄市政府資訊中心劉主任俊傑：

還沒，所以要墊付。

主席（李議員眉蓁）：

這樣子未來，譬如說本來是各局處、各局處自己的資安，現在你統籌之後，就變成

環保局也可以看民政局的東西，民政局也可以看環保局的東西，是不是這樣呢？

高雄市政府資訊中心劉主任俊傑：

不會、不會，資訊系統還是各自的，只是主機統一放在我們那邊而已。

蔡議員武宏：

我另外有一個想法，現在的資安防護計畫，我們市政府的相關網路的連結，有沒有駭客侵入呢？

高雄市政府資訊中心劉主任俊傑：

應該說，現在全台灣無時無刻都有。

蔡議員武宏：

我們有沒有統計，平均一年我們市政府的網站到底有沒有駭客入侵？

高雄市政府資訊中心劉主任俊傑：

我們有一些資安事件，譬如之前有一些駐外機關，他們以前都有申請，譬如像幾個人的清潔隊或小型機關，他們會申請自己的一條線，就像在家裡上網，前一陣子有發生過他們的電腦有發現…。

蔡議員武宏：

有沒有入侵過市政府的網站，簡單來講就是這樣子，目前高雄市政府網站有沒有被入侵過。

高雄市政府資訊中心劉主任俊傑：

我只知道現在網路有多少人在掃瞄我。

蔡議員武宏：

有沒有真正進入到我們的系統裡面。

高雄市政府資訊中心劉主任俊傑：

進入到系統就是 case by case，應該是說抓到了才知道，沒抓到的也不知道，可是駭客通常要進來之前，他會先用工具掃描我哪個門沒鎖好。

蔡議員武宏：

我們有多少沒有鎖？

高雄市政府資訊中心劉主任俊傑：

這個數字我現在手裡沒有，我要回去查一下。

蔡議員武宏：

因為現在既然有這個資安防護計畫，我覺得如果一直有駭客持續在掃描我們高雄市

政府的一些相關文案，甚至有些是機密文件的話，我們也必須要有所警惕啊！

高雄市政府資訊中心劉主任俊傑：

應該說駭客也不會只掃我們，台灣每個縣市都會掃。

蔡議員武宏：

我的意思是說，駭客如果真的這麼厲害，有辦法掃進來我們高雄市政府的網站，我們就趕快去找出這個人是誰，我們把他聘請進來當我們資訊中心的人員。

高雄市政府資訊中心劉主任俊傑：

通常他們都會透過中繼站的方式。

蔡議員武宏：

國安局也是這樣子啊！所有國安局的駭客幾乎在中心裡面的資訊人員，都是高階的駭客。

高雄市政府資訊中心劉主任俊傑：

薪水太少，他們沒有興趣。

蔡議員武宏：

那就編多一點，我們應該要建置一個高雄市的完全資訊網。

高雄市政府資訊中心劉主任俊傑：

高階的駭客應該看不起我們的金額。

蔡議員武宏：

因為我們想借用他的專業。

主席（李議員眉蓁）：

有沒有意見？〔沒有。〕照案通過。（敲槌決議）繼續。

本會民政委員會姜專門委員敏榮：

接著審查民政局第二預備金動支數額表，請看第 16 頁，高雄市三民區公所動支金額 64 萬 4,140 元。請審查。

主席（李議員眉蓁）：

有沒有意見？

劉議員德林：

請說明一下。

高雄市三民區公所宋區長貴龍：

向議員報告，主要是三民區公所在推動衛生局所謂的登革熱示範區，包含因為這個

臨時示範區擴大孳檢的辦理，所以我們聘請這樣的臨時人員，總共 4 個人，從 8 月 3 日開始一直到年底，擴大整個工作範圍，除了地下室的清查，以及高風險區整個孳檢的作業，每天必須要做的清查作業，以上報告。

主席（李議員眉蓁）：

這 4 個人員的資格是什麼？

高雄市三民區公所宋區長貴龍：

資格的部分，在整個遴用上，整個資格的部分我們這邊沒有資料，應該是屬於比較有些年齡層的部分，嫻熟且積極在應付每天這樣的孳檢作業。

主席（李議員眉蓁）：

所以你們會上網應徵。

高雄市三民區公所宋區長貴龍：

是。

蔡議員武宏：

我再請教一下，關於美濃菸葉輔導修剪工程變更設計，這是什麼？

主席（李議員眉蓁）：

那是下一個請等一下，登革熱這部分有沒有意見？

劉議員德林：

這部分我們希望一定是要專業，不要自己做人情的方式，因為三民區當初可能因為疫情非常嚴重，去年疫情也是，我們希望錢不是問題，但要落實，好不好？

高雄市三民區公所宋區長貴龍：

好，謝謝。

主席（李議員眉蓁）：

所以這是 4 個臨時人員的經費嗎？如果不夠呢？

林議員智鴻：

他們去孳檢，是主動去巡，還是通報才去。

高雄市三民區公所宋區長貴龍：

我知道是主動去排定每天做的整個示範區，就是整個三民區轄區幾個佈點的部分，就是風險區的地方。

林議員智鴻：

所有三民區都是 4 個人去巡嗎？

高雄市三民區公所宋區長貴龍：

對。除了例行性以外。

林議員智鴻：

他們也經過病媒蚊認定的專業訓練嗎？

高雄市三民區公所宋區長貴龍：

之前都會有勤前教育訓練，然後去做這樣的執行工作。

林議員智鴻：

他們檢查完之後，有沒有當場開單？

高雄市三民區公所宋區長貴龍：

這個部分臨時人員會去視查，發現有異樣，回報之後我們再去復查，復查完畢之後，我們再去做一個處理。

主席（李議員眉蓁）：

有沒有意見？

陳議員慧文：

我問一下，這4名是正在聘僱中嗎？

高雄市三民區公所宋區長貴龍：

已經執行完了。

陳議員慧文：

已經執行完了，是多久的時間，64萬等於是幾個月的時間呢？

高雄市三民區公所宋區長貴龍：

從8月3日開始到12月底，一共107天。

陳議員慧文：

ok，了解。

主席（李議員眉蓁）：

有沒有意見？〔沒有。〕照案通過。（敲槌決議）繼續。

本會民政委員會姜專門委員敏榮：

接著看高雄市美濃區公所，動支金額62萬3,500元。請審查。

主席（李議員眉蓁）：

請蔡議員武宏發言。

蔡議員武宏：

美濃菸葉輔導站是在哪裡？是民間的、還是市府的？

高雄市美濃區公所鍾區長炳光：

報告議員，美濃菸葉輔導站原本是公賣局的，後來因為改制之後，收回國有財產署，現在委管給美濃區公所。

蔡議員武宏：

為什麼我們要去接管？

高雄市美濃區公所鍾區長炳光：

因為這棟建築物是有歷史建築物存在的價值，我們把它接管起來，讓我們的居民對於這棟建築物的感情能夠維繫，因為也比較老舊了，所以必須要去修復它。

蔡議員武宏：

所以單純是菸葉的製作，譬如它是觀光工廠、還是園區？

高雄市美濃區公所鍾區長炳光：

原來就只有一個硬體的建物在那邊，原來是美濃在種植菸草的時候，讓公賣局收購菸草的地方。

蔡議員武宏：

所以現在還有在使用嗎？

高雄市美濃區公所鍾區長炳光：

現在美濃沒有種菸葉了，所以是美濃歷史記憶的一個空間。

蔡議員武宏：

很大嗎？

高雄市美濃區公所鍾區長炳光：

滿大的。

蔡議員武宏：

大概相關的位置在哪裡？

高雄市美濃區公所鍾區長炳光：

位置在美濃客運站前面一點。

蔡議員武宏：

你會後補一個資料，譬如它相關地理位置及目前的現況。

高雄市美濃區公所鍾區長炳光：

好，沒問題。

主席（李議員眉蓁）：

林議員智鴻請發言。

林議員智鴻：

這個美濃菸葉輔導站，原始的設計是什麼時候？為什麼會發生變更設計？為什麼需要這樣的錢？

高雄市美濃區公所鍾區長炳光：

向議員報告，它原本是日據時代木造的房子，因為當初去規劃設計的時候，我們不知道屋頂的高度滿高的，我們是用目測的方式，結果實際施工的時候，屋頂打開來之後，梁柱的腐壞情形比我們想像中還嚴重，所以原來的經費沒辦法去支應，才要動用這個預備金。

林議員智鴻：

所以是施作到一半，才變更設計。

高雄市美濃區公所鍾區長炳光：

對，已經施做到一半，發現嚴重的程度比我們原來目測的還嚴重。

主席（李議員眉蓁）：

原本的經費是多少？

林議員智鴻：

原本的工程經費是多少？

高雄市美濃區公所鍾區長炳光：

原本我們的計劃是1,200多萬，後來不夠，因為屋頂腐壞得太嚴重了，所以才要追加。

林議員智鴻：

所以這是變更設計費，還是變更設計之後不足的工程經費。

高雄市美濃區公所鍾區長炳光：

是不足的工程費。

林議員智鴻：

喔！是工程費，不是設計費。

高雄市美濃區公所鍾區長炳光：

不是、不是。

蔡議員武宏：

這個既然有歷史文化保存的價值，這樣子是不是應該請中央收回遺址保存價值，讓中央去判定這是歷史的場址建物，中央不是有一個文化資產保護的相關單位嗎？

林議員智鴻：

是文資局或文化部。

蔡議員武宏：

對啊！文化部，既然這是一個文化資產的保留，因為我不知道它到底已經存在那個地方多久了，如果它存在很久的時間，是不是我們也可以送請建物評估，如果這是歷史建物的話，有歷史的價值就應該讓中央去接管，如果我們現在維護下去之後，以後是不是還要再繼續維護，應該是會吧！

高雄市美濃區公所鍾區長炳光：

目前我們是有跟美濃區農會簽訂契約，由他們來做維管，他們要做一些菸葉的歷史文物的展現，或者做一些我們當地農特產的展覽。

蔡議員武宏：

所以我們有出租出去，然後收取相關的經費。

高雄市美濃區公所鍾區長炳光：

有，我們有跟農會合作。

主席（李議員眉蓁）：

平常也是農會在維護嗎？

高雄市美濃區公所鍾區長炳光：

目前來講，是的。

主席（李議員眉蓁）：

所以你這個算是追加預算嗎？

高雄市美濃區公所鍾區長炳光：

啊？

主席（李議員眉蓁）：

就是之前不夠的要再追加嗎？

高雄市美濃區公所鍾區長炳光：

不是、不是，是之前工程不夠的經費，那個工程已經完成了。

蔡議員武宏：

就是不夠才會要追加。

林議員智鴻：

那個工程已經完成了。

高雄市美濃區公所鍾區長炳光：

對，工程已經完成了。

主席（李議員眉蓁）：

就是工程已經完成了，不夠再要追加，所以那不是設計費，那是工程費。

高雄市美濃區公所鍾區長炳光：

工程費，是的。

主席（李議員眉蓁）：

有沒有意見？〔沒有。〕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民政委員會姜專門委員敏榮：

繼續高雄市政府民政局，動支金額 1,587 萬 7,138 元。請審查。

主席（李議員眉蓁）：

這些錢都花出去了，有沒有意見？〔沒有。〕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民政委員會姜專門委員敏榮：

繼續是高雄市殯葬管理處，動支金額 132 萬 7,160 元。請審查。

主席（李議員眉蓁）：

民政局有兩個案子，膠膜的沒有念，那是一起的嗎？膠膜是要辦身分證用的，所以這是新辦的才有膠膜嗎？

高雄市政府民政局戶籍行政科楊科長進祿：

這是初步要換掉的費用。

主席（李議員眉蓁）：

所以就是慢慢的大家都要把膠膜的汰換掉嗎？

高雄市政府民政局戶籍行政科楊科長進祿：

向議員報告，這是國家政策在 109 年 10 月要更換新的數位身分證，所以我們膠膜出現不足，使用量很快，但是因為國家政策改變，改變到 110 年 10 月，所以我們才要去動用第二預備金，去購買這個膠膜。

吳議員利成：

身分證有確定要變更嗎？不是說要取消了嗎？

高雄市政府民政局戶籍行政科楊科長進祿：

現在內政部的說法，是說要暫緩。

吳議員利成：

對啊！

高雄市政府民政局戶籍行政科楊科長進祿：

但是他現在改到 111 年的 10 月。

吳議員利成：

那為什麼要動用預備金呢？

高雄市政府民政局戶籍行政科楊科長進祿：

因為國家政策在 109 年 10 月的時候要換身分證，所以我們現在身分證的膠膜就不編足，編到 10 月份而已，因為如果編足買太多會浪費，所以我們預算編到 10 月份，但是 10 月份要執行的時候，中央卻又說要延到 111 年的 10 月，所以我們就不需要去急需採購膠膜。

吳議員利成：

等於這個是用在舊的身分證上面。

高雄市政府民政局戶籍行政科楊科長進祿：

對，用在舊的身分證。

吳議員利成：

可是你們辦身分證會收工本費啊！怎麼還要自己再出這種錢呢？

高雄市政府民政局戶籍行政科楊科長進祿：

工本費是國家編定的標準，其它是收入國庫。

吳議員利成：

那怎麼會錢是他們收，付出的工本費是我們在付的。

高雄市政府民政局戶籍行政科楊科長進祿：

是收進市庫。

吳議員利成：

現在辦身分證收的錢是收進市庫，我以為是收到中央去。

主席（李議員眉蓁）：

還有沒有意見？〔沒有。〕照案通過。（敲槌決議）繼續。

本會民政委員會姜專門委員敏榮：

高雄市殯葬管理處，動支金額 132 萬 7,160 元。請審查。

高雄市殯葬管理處石處長慶豐：

各位議員大家好，我們原先編列的經費是在 104 年所提的 5 年先期計畫，到 109 年的時候發現我們的神主牌位不夠，所以才要爭取二備金 132 萬 7,160 元，去年所增設的神主牌位總共有 5,177 個，現在整個高雄市的神主牌位還有 8,807 個，以上報告，謝謝。

主席（李議員眉蓁）：

有沒有意見？

吳議員利成：

到底夠不夠用？

高雄市殯葬管理處石處長慶豐：

目前夠用，但是我們還是要逐年編列，還要再增加。

吳議員利成：

每次你們都說塔位和神主牌位不夠用，到底是怎麼樣？

高雄市殯葬管理處石處長慶豐：

每年都有在增加。

吳議員利成：

你們為什麼不一次編足呢？

高雄市殯葬管理處石處長慶豐：

我們會儘量爭取經費，一步到位。

吳議員利成：

你們每一次都要求增加 100 多萬，你們痛苦、我們也痛苦。

主席（李議員眉蓁）：

林議員智鴻請發言

林議員智鴻：

我想請教一下，這個增設的 132 萬，是已經增設完成、花掉了。

高雄市殯葬管理處石處長慶豐：

對，去年。

林議員智鴻：

總共是花了多少？

高雄市殯葬管理處石處長慶豐：

我們總共去年一整年包含櫃位有 2,289 萬，因為不足 132 萬，增設神主牌位。

林議員智鴻：

你們做了多少？

高雄市殯葬管理處石處長慶豐：

我們的神主牌位是 5,177、櫃位是 3,929。

林議員智鴻：

櫃位和神主牌位。

高雄市殯葬管理處石處長慶豐：

對。

林議員智鴻：

所以神主牌位是 5,177。

高雄市殯葬管理處石處長慶豐：

是。

林議員智鴻：

現在剩多少？

高雄市殯葬管理處石處長慶豐：

現在剩下 8,805 個。

林議員智鴻：

做完之後還有 8,000 多個。

高雄市殯葬管理處石處長慶豐：

對，陸陸續續賣出去。

主席（李議員眉蓁）：

有沒有意見？劉議員德林請發言。

劉議員德林：

這個是做在哪裡？

高雄市殯葬管理處石處長慶豐：

我們有 7 個區，彌陀、鳳山、旗山、鳥松、大社、三民、仁武、橋頭，還有梓官。

劉議員德林：

鳳山是在哪裡？

高雄市殯葬管理處石處長慶豐：

鳳山拷潭。

劉議員德林：

拷潭現在塔位還剩多少？

高雄市殯葬管理處石處長慶豐：

拷潭現在的塔位有 2,452、神主牌位有 444，不過已經很老舊了。

劉議員德林：

怎麼神主牌和塔位兩個不對等？

高雄市殯葬管理處石處長慶豐：

一般的人，神主牌位可能會拿回家，或者放到寺廟裡面，如果家裡沒有兒子的，可能就會放在塔裡面，會有這種情形。

劉議員德林：

我們有 7 個地方。

高雄市殯葬管理處石處長慶豐：

對。

劉議員德林：

這一筆 5,000 多萬是用在 7 個地方嗎？

高雄市殯葬管理處石處長慶豐：

是。

劉議員德林：

現在鳳山還有 2,000 多嗎？

高雄市殯葬管理處石處長慶豐：

對，2,452。

劉議員德林：

如果這個用完了，還有沒有其他的。

高雄市殯葬管理處石處長慶豐：

所以我們現在規劃在原塔旁邊還有一塊地，是可以再做二塔。但是這個部分還是要尋求民意的支持，已經完成先期規劃了。

劉議員德林：

現在來講，在鳳山拷潭旁邊的土葬區，現在還有人在繼續使用嗎？

高雄市殯葬管理處石處長慶豐：

那邊是禁葬，將來全部要把它清掉，作為樹葬區。

劉議員德林：

所以這個周圍已經沒有了。

高雄市殯葬管理處石處長慶豐：

對，已經禁葬了。

劉議員德林：

7年時間到就要撿骨。

高雄市殯葬管理處石處長慶豐：

法規是規定10年，但是要看個人的宗教信仰，客家人是一半時間就會撿骨了，將來我們那邊規劃是整個把它遷走，然後變成樹葬區，再增加一個塔，不過這個部分還要再爭取經費。

劉議員德林：

樹葬區增加1個什麼塔？

高雄市政府殯葬管理處石處長慶豐：

還要再1個塔，然後那些現在土葬的遷完之後會變成樹葬區，現在初步規劃是這個樣子。

劉議員德林：

增加1個塔是要蓋1個…。

高雄市政府殯葬管理處石處長慶豐：

新塔。

劉議員德林：

新塔，建築物式的。

高雄市政府殯葬管理處石處長慶豐：

是。

劉議員德林：

整個用地，夠嗎？

高雄市政府殯葬管理處石處長慶豐：

夠。

劉議員德林：

好像不夠。

高雄市政府殯葬管理處石處長慶豐：

夠，有初步規劃。跟議員報告，拷潭承載的是鳳山、大寮、林園、小港、前鎮，還有部分三民區，它承載的是這麼多區的需求量。

劉議員德林：

現在鳳山的有沒有優惠？

高雄市政府殯葬管理處石處長慶豐：

有，我們有分里民價、區民價，還有市民價。

劉議員德林：

市民就是高雄市市民。

高雄市政府殯葬管理處石處長慶豐：

對。

劉議員德林：

里民價就是鳳山市的市民。

高雄市政府殯葬管理處石處長慶豐：

里民價，那裡是內坑里。

劉議員德林：

大寮內坑。

高雄市政府殯葬管理處石處長慶豐：

是。

劉議員德林：

這上面來講，原本鳳山市公所以前就有優惠。

高雄市政府殯葬管理處石處長慶豐：

對。

劉議員德林：

縣市合併之後，還有沒有？

高雄市政府殯葬管理處石處長慶豐：

有。在地有里民價、區民價、市民價。

劉議員德林：

我們算是區民價。

高雄市政府殯葬管理處石處長慶豐：

對。

劉議員德林：

中間大概差價多少？

高雄市政府殯葬管理處石處長慶豐：

里民價的話是二分之一，區民價的話是七折，市民價的話是按照收費標準來收，外縣市就乘以6倍。

劉議員德林：

一般來講，市民價大概現在收多少？

高雄市政府殯葬管理處石處長慶豐：

我們一般是9層，最下面、第二跟上面第九、第八是4萬2,000元；第三、第四跟第七、第六是5萬元；中間這裡全部就是6萬元，因為中間不用蹲下去，也不用爬樓梯。

劉議員德林：

另外我再請教一下，當時鳳山區公所，我們在縣市合拼接管的時候，有沒有針對預售、預賣的情況？

高雄市政府殯葬管理處石處長慶豐：

以前鄉鎮是有，但是縣市合併之後就不准了，因為怕有人會買來做投資。

劉議員德林：

以前有？

高雄市政府殯葬管理處石處長慶豐：

鄉鎮的時候，有。

劉議員德林：

這個…。

高雄市政府殯葬管理處石處長慶豐：

就貼個紅紙條，什麼永生櫃那個。

劉議員德林：

這種行為，我是認為以前市公所就已經不是很好。〔對。〕我認為這種法規也是很奇怪。〔是。〕另外我們的樹葬，我是認為樹葬還是有所不足。〔是。〕樹葬還是要推，從聖嚴法師之後有增加，可是一般來講的話，台灣人的觀念要靠宗教來…，中國人的觀念，應該是這樣，要靠宗教做洗禮，再加把勁，好不好？

高雄市政府殯葬管理處石處長慶豐：

是，謝謝議員。

主席（李議員眉蓁）：

樹葬到底是怎樣葬？你剛說還要再蓋 1 棟，樹葬是不是也要遷起來？

高雄市政府殯葬管理處石處長慶豐：

因為我們現在距離市區最近的樹葬在深水，拷潭那邊假如說土葬的全部遷完之後，我們會再規劃樹葬的位置。因為我剛特別強調拷潭這邊承載了鳳山、林園、小港等等，總共有 5 個區。假如這邊再做一個樹葬的話，大概比較符合民眾的期待，他不用跑到深水、旗山、杉林。

主席（李議員眉蓁）：

我的意思是說樹葬，你剛說樹葬是 1 棵樹…。

吳議員利成：

1 棵樹種 1 個嗎？

高雄市政府殯葬管理處石處長慶豐：

不是，1 棵樹的周圍，我們現在是用 8 格繞樹的旁邊。

主席（李議員眉蓁）：

8 格。

高雄市政府殯葬管理處石處長慶豐：

挖 1 個大概 30 公分的，家屬先放花瓣，然後再放他的骨灰，再放溶磷菌，家屬再放骨灰，再覆土，上面再種草。

主席（李議員眉蓁）：

未來他要遷起來嗎？

高雄市政府殯葬管理處石處長慶豐：

沒有。

主席（李議員眉蓁）：

就都沒有了。

高雄市政府殯葬管理處石處長慶豐：

沒有。

主席（李議員眉蓁）：

所以你剛說蓋 1 棟，那個就是…。

高雄市政府殯葬管理處石處長慶豐：

那個是塔，那個是納骨塔。

劉議員德林：

納骨塔。

主席（李議員眉蓁）：

就是納骨塔，旁邊可以做樹葬。

高雄市政府殯葬管理處石處長慶豐：

對，一併規劃。

吳議員利成：

不好意思。小坪的納骨塔旁邊還有地方可以再蓋二塔嗎？

高雄市政府殯葬管理處石處長慶豐：

你說哪裡？

吳議員利成：

小坪。

高雄市政府殯葬管理處石處長慶豐：

小坪那裡沒有了。小坪那一塊我們當初有去看。

吳議員利成：

那裡如果飽和要怎麼辦？

高雄市政府殯葬管理處石處長慶豐：

那邊飽和就是不能再放了。

吳議員利成：

要放哪裡？

高雄市政府殯葬管理處石處長慶豐：

大樹現在我們有在清理，就是把那些無主的找一個時間舉辦一個儀式，然後就把他用樹葬，剩下的位置就可以再清出來，不過議員一再交待說長久之計，大樹還是要有1座塔。

吳議員利成：

沒有，你說把無主的弄起來同樣是土葬嗎？

高雄市政府殯葬管理處石處長慶豐：

沒有。

劉議員德林：

樹葬。

高雄市政府殯葬管理處石處長慶豐：

我是說塔。我們現在會做一個清理。無主的，我們清出來，舉辦一個儀式。

吳議員利成：

那裡也有無主的嗎？

高雄市政府殯葬管理處石處長慶豐：

有無主的。早期公所的時候，他們在清理公墓層層疊疊。

吳議員利成：

清理公墓？

高雄市政府殯葬管理處石處長慶豐：

對。

吳議員利成：

可是現在問題是我們大樹還有很多土葬的墓地都還沒有遷。

高雄市政府殯葬管理處石處長慶豐：

對，我們現在…。

吳議員利成：

你打算用幾年遷？

高雄市政府殯葬管理處石處長慶豐：

我認真爭取經費來做。

吳議員利成：

1 個都沒動。

高雄市政府殯葬管理處石處長慶豐：

是。這個部分，我們會來努力。

吳議員利成：

我們那邊算是最多的，陳菊市長任內只遷 1 處，現在做為我們的區公所，這樣而已。

我們的區公所蓋在墳場，他就有遷，剩下的都沒有遷。

高雄市政府殯葬管理處石處長慶豐：

現在市府管制的公墓數總共有 162 處。

吳議員利成：

我們那邊幾處？

高雄市政府殯葬管理處石處長慶豐：

大樹…。

吳議員利成：

幾十處？

高雄市政府殯葬管理處石處長慶豐：

大樹，我們列管的大概有 6 個。

吳議員利成：

才 6 個。

高雄市政府殯葬管理處石處長慶豐：

對，我們列管的。

吳議員利成：

最快…。

高雄市政府殯葬管理處石處長慶豐：

其他沒有列管的就是私人的或是濫葬的，不是市府地。

吳議員利成：

市府地只有 6 處。

高雄市政府殯葬管理處石處長慶豐：

我們初步統計是 6 處。

吳議員利成：

6 處，那個區裡面應該算是最多的吧？

高雄市政府殯葬管理處石處長慶豐：

對。

吳議員利成：

對吧！最近可不可以遷？

高雄市政府殯葬管理處石處長慶豐：

我們…。

吳議員利成：

這 1、2 年。

高雄市政府殯葬管理處石處長慶豐：

我們儘量來爭取經費。

吳議員利成：

你很賴皮。我們這裡是最多處的，你到現在不遷，你們要遷6處。

高雄市政府殯葬管理處石處長慶豐：

是。

吳議員利成：

而且還有一點，改天遷了像你講的，現在要進塔又沒塔位，你們塔位也都沒規劃。要怎麼辦？乾脆都…。

高雄市政府殯葬管理處石處長慶豐：

有，我們目前正在做的就是同仁全部清查所有無主，我們先把他遷出來做個整理這樣。

吳議員利成：

我們那邊問題很大，你們怎麼不趕快？

高雄市政府殯葬管理處石處長慶豐：

有，昨天我們和局長才剛過去現場看而已。

吳議員利成：

我改天再罵局長抵帳。

高雄市政府殯葬管理處石處長慶豐：

不要啦。

主席（李議員眉蓁）：

那邊第一順位。

吳議員利成：

對啊。

高雄市政府殯葬管理處石處長慶豐：

是，聽到，我們繼續努力。

主席（李議員眉蓁）：

有沒有意見？

劉議員德林：

有，我再問一下。處長，剛剛吳議員講的，我們有6個。殯葬處來講是整個高雄市政府的事業裡面最賺錢的一個單位，所以這6塊土地應該要優先趕快來處理，你知道

嗎？

高雄市政府殯葬管理處石處長慶豐：

了解。

劉議員德林：

這個部分是市政府的責任，你把它清出來之後，對不對？土地殘餘的價值是非常高的。〔是。〕是不是在等值的上面應該是要趕快去處理？而且每一年不要說向上爭取經費，我們本身預算都應該要做逐年的編列或逐年的規劃，〔了解。〕就是要編列就對。〔是。〕

第二件事情，我再跟你提醒一下。兵役處，你們要記住，我們所有的包含忠靈祠、忠靈塔這些，我們的金紙怎麼化？我那次問曾處長，在春祭的時候，我說這些要送到哪裡燒，你知道嗎？他們講說他們有地方燒，結果後來我那天問了，說送到垃圾焚化爐去燒。這是不對的，應該你們要想辦法。局長，這個時候你們怎麼樣協調在春祭、秋祭這個部分要拿到你們裡面去燒的，我再重申，不應該這樣。

另外，現在環保局在做這2處也真的是不太對，神明的庫錢這些都拿到焚化爐去燒是何等的不尊重神明，我也是認為說你們是不是跟環保局做個協調？先藉由你們的金爐能不能夠消化？當然一些大的寺廟本身就有做金爐的焚化，整個的回收，對不對？不管他的煙回收過程怎麼樣，經過水霧的回收不會有產生這個。一般的寺廟沒有的狀況底下或者遇到清明節、七月半這些，你們都希望大樓能夠送去集中焚化。焚化，他們是不知道，我一直在注意到這個，焚化是送到垃圾場去焚化，我一直以為焚化在金寶塔後面那2座燒，結果不是。我希望這部分在今年度，七月半，因為預計環保局差不多7、8月就會蓋好。在七月半的時候或者這些焚化的金紙一定要把它做一個完善的處理，好不好？〔是。〕你們應該要合縱連橫來解決，好不好？

高雄市政府殯葬管理處石處長慶豐：

了解。

主席（吳議員利成）：

燒金紙真的要處理一下。

高雄市政府殯葬管理處石處長慶豐：

好。

主席（吳議員利成）：

還有沒有意見？〔沒有。〕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高雄市政府殯葬管理處石處長慶豐：

謝謝。

本會民政委員會姜專門委員敏榮：

繼續審查市政府提案，請各位議員看市政府提案彙編。請看提案一覽表

案號：1 類別：民政 主辦單位：高雄市政府民政局

案由：請審議「本市茄萣區賜福段 729 及 788 地號等 2 筆非公用市有土地，面積計 127.67 平方公尺，擬完成處分程序後辦理讓售」案。請審查。

劉議員德林：

127? 這是平方公尺。

高雄市政府民政局閻局長青智：

是。

劉議員德林：

來說明一下。

高雄市政府民政局宗教禮俗科陳科長毓君：

跟議員及各位報告。這是有關於茄萣區賜福宮，他已經提出讓售案。因為這個讓售案，我們已經有先送市府同意後，所以提請議會審議。

現況是這個寺廟其實民國 91 年就開始占用了，他們目前可以請參考我們的簡報。它的位置就是位於賜福宮正後方有一個倉庫，倉庫現在裡面放的都是寺廟的神轎，還有供桌。未來完成議會審議通過以後，我們會報請行政院審查，然後再請估價師來估價，進行讓售的程序，以上說明。

劉議員德林：

要報行政院嗎？

高雄市政府民政局宗教禮俗科陳科長毓君：

對，這要報行政院。

主席（吳議員利成）：

這是要賣給廟的嗎？

高雄市政府民政局宗教禮俗科陳科長毓君：

對，賣給廟的。

劉議員德林：

報行政院的部分是因為面積的問題嗎？

高雄市政府民政局宗教禮俗科陳科長毓君：

不是，財產處分都要報行政院，不管面積大小都要。

劉議員德林：

是這樣子。

高雄市政府民政局宗教禮俗科陳科長毓君：

是。

主席（吳議員利成）：

還有沒有問題？〔沒有。〕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民政委員會姜專門委員敏榮：

繼續審查議長交議市政府提案，請各位議員看議長交議市政府提案彙編。請看提案一覽表

案號：2 類別：民政 主辦單位：高雄市政府民政局

案由：請審議為執行內政部補助本市新興區公所辦理「公共服務據點整備及公有危險建築補強重建有關地方政府辦公廳舍、村（里）集會所（活動中心）耐震評估及整建計畫-高雄市新興區公所辦公廳舍耐震能力補強計畫」經費共計 2,457 萬 7,000 元整（中央補助款 2,000 萬元，市府自籌款 457 萬 7,000 元），擬請先行墊付執行案。請審查。

主席（吳議員利成）：

先說明一下。

高雄市新興區公所邱區長瑞金：

報告主席，新興區公所說明。新興區公所行政中心在民國 78 年 1 月 25 日就正式完成，也歷經了 32 年，裡面有 6 個單位在行政中心。在之前 921 的時候有重創，我們就申請內政部耐震補強，補助了 2,457 萬 7,000 元，其中自籌款是 15%，這個 450 幾萬元就由市府來墊付。

主席（吳議員利成）：

現在活動中心還有一些社團在使用，是不是？

高雄市新興區公所邱區長瑞金：

沒有。

主席（吳議員利成）：

那是誰在用？

高雄市新興區公所邱區長瑞金：

是行政中心。

高雄市政府民政局閻局長青智：

公所。

主席（吳議員利成）：

公所的。

高雄市新興區公所邱區長瑞金：

對。

高雄市政府民政局閻局長青智：

有其他機關，不只區公所。

高雄市新興區公所邱區長瑞金：

對。我們行政中心有區公所，還有圖書館、戶政事務所。

主席（吳議員利成）：

都在這邊。

高雄市新興區公所邱區長瑞金：

對，還有地政事務所、國稅局。

主席（吳議員利成）：

各位議員有沒有意見？

劉議員德林：

沒有。

林議員智鴻：

你剛說 921 受到重創嗎？

高雄市新興區公所邱區長瑞金：

對。

林議員智鴻：

921 到現在已經幾年了？現在才…。

主席（吳議員利成）：

10 年。

高雄市新興區公所邱區長瑞金：

對。那是因為內政部有耐震補強是在前年才有這個方案，所以我們就申請，申請到

第三期的，內政部在今年2月份才回復下來金額。

林議員智鴻：

好。

主席（吳議員利成）：

還有問題嗎？〔沒有。〕照案通過。（敲槌決議）繼續。

本會民政委員會姜專門委員敏榮：

請看

案號：3 類別：民政 主辦單位：高雄市政府民政局

案由：請審議為執行內政部補助本市小港區公所辦理「公共服務據點整備及公有危險建築補強重建有關地方政府辦公廳舍、村（里）集會所（活動中心）耐震評估及整建計畫-高雄市小港區公所轄管里活動中心耐震能力補強計畫」經費共計2,464萬元整（中央補助款600萬元，市府自籌款1,864萬元），擬請先行墊付執行案。請審查。

主席（吳議員利成）：

這個跟剛才新興區是不是類似？

高雄市小港區公所丁主任秘書姬伶：

我們…。

主席（吳議員利成）：

小港區的這個跟上面這個一樣是活動中心嗎？

高雄市小港區公所丁主任秘書姬伶：

我們是活動中心，3個活動中心。

主席（吳議員利成）：

幾個？

高雄市小港區公所丁主任秘書姬伶：

3所。

林議員智鴻：

3個。

高雄市小港區公所丁主任秘書姬伶：

對。

主席（吳議員利成）：

沒有。我說為什麼這個的補助…，上一個，我們自籌款才 457 萬多元，為什麼小港的這個，我們的自籌款要 1,800 多萬元？怎麼會差那麼多？

高雄市政府民政局閻局長青智：

公所補助 2,000 萬元，活動中心 1 所只給 200 萬元。

主席（吳議員利成）：

公所比較多。

高雄市政府民政局閻局長青智：

對，公所 2,000 萬元。

主席（吳議員利成）：

活動中心比較少。

高雄市政府民政局閻局長青智：

就 1 間 200 萬元。

林議員智鴻：

他 3 間。

高雄市政府民政局閻局長青智：

3 間，600 萬元。

主席（吳議員利成）：

錢夠嗎？

高雄市政府民政局閻局長青智：

自籌的狀況。

高雄市小港區公所丁主任秘書姬伶：

我們 3 個活動中心總共要 3,264 萬元，中央給了 600 萬元，每個活動中心給 200 萬元，總共 600 萬元，我們有尋求另外的財源，民政局補助 800 萬元，自籌的部分還不足 1,864 萬元，所以今天墊付的話就是中央的 600 萬元，加上 1,864 萬元，等於 2,464 萬元先行墊付。

劉議員德林：

1,800，這個部分是…？

主席（吳議員利成）：

自籌？

劉議員德林：

是…？

高雄市小港區公所丁主任秘書姬伶：

總共 3,264 萬元，現在中央 600，地方…。

劉議員德林：

地方多少？民政局…。

高雄市小港區公所丁主任秘書姬伶：

1,864。我們另外籌措的，還有 800 萬元是民政局用 110 年度發電年度促協金的運轉額度 800 萬元。

劉議員德林：

好，你講到重點。我跟你講，小港、前鎮所謂的促協金跟回饋金的部分，你們都有你們的小金庫，所以說這個金庫裡面，你們自己要特別的注意，我發覺現在來講的話，你們的委員會裡面連…，就是這一次在工作報告裡面，我在財經小組工作報告要求主計人員，在你們的委員會都有安排主計人員，是不是？可是主計人員居然可以跟這些委員會同流合污，哪些能報？哪些能夠使用？他不敢講，因為地方上面長期以來，局長你們都心知肚明，我也當過 4 年代表，我很清楚，所以在這上面會造成地方上面小金庫的緣由，我追得很深，我再次重申讓你們了解。

今天法院的一個判決，昌華是學法的，我不管你的電協金也好，或者一些回饋金也好，當這些編入了預算，經過了市政府提出來的預算，到我們議會審議之後，它的名稱叫做法定預算。你們聽好，叫法定預算。今天我來講的話，當初的民政局局長張乃千，我們講今天法院是誰開的？法院現在是民進黨開的。什麼叫預算？什麼叫法定預算？回饋金有回饋金使用辦法，那個是沒有經過議會或者沒有經過市政府的回饋使用辦法，一旦經過議會，這就叫法定預算。當然今天來講的話，這叫做貪瀆，所以我希望不要步入到這種後塵，我再次跟你們做一個主體的強調，希望你們瞭解主體的狀況，好不好？

高雄市小港區公所丁主任秘書姬伶：

好，謝謝。

劉議員德林：

這個電協金來支出，這個部分已經通過你們委員會了嗎？

高雄市小港區公所丁主任秘書姬伶：

過了。

劉議員德林：

你們電協金裡面是不是還要經過委員會的同意？

高雄市小港區公所丁主任秘書姬伶：

對。

劉議員德林：

所以說每一條錢要每一條錢用處的符合。

高雄市小港區公所丁主任秘書姬伶：

對，是。

劉議員德林：

局長，你要聽清楚。

高雄市政府民政局閻局長青智：

沒有問題。

劉議員德林：

不要局長一當上了，該用的錢，對不對？想盡辦法挪一下也是可以用。瞭解嗎？這就是再一次重申，再一次提醒。

高雄市小港區公所丁主任秘書姬伶：

謝謝，謝謝議員。

主席（吳議員利成）：

其他議員還有沒有意見？〔沒有。〕照案通過。（敲槌決議）繼續。

本會民政委員會姜專門委員敏榮：

請看

案號：4 類別：民政 主辦單位：高雄市政府民政局

案由：請審議為執行內政部補助本市鳳山區公所辦理「公共服務據點整備及公有危險建築補強重建有關地方政府辦公廳舍、村（里）集會所（活動中心）耐震評估及整建計畫-高雄市鳳山區文英里活動中心耐震能力補強計畫」經費共計 252 萬 9,000 元整（中央補助款 200 萬元，市府自籌款 52 萬 9,000 元），擬請先行墊付執行案。請審查。

劉議員德林：

區長，本案文英社區使用率也滿高的。

高雄市鳳山區公所施區長維明：

是。

劉議員德林：

就是說我希望我們今天看到不管是小港區，剛剛新興區，我有發現一個問題，鳳山好像偏少，你有沒有注意到？是因為我們區裡面不積極，還是…。

高雄市鳳山區公所施區長維明：

沒有。跟議員報告，當初有請結構技師、專家去做建築物的評估，評估下來，我們報了8處，獲中央補助1處，就是文英里的補強。

劉議員德林：

我們鳳山活動中心總共有8處，〔對。〕核定了1處。

高雄市鳳山區公所施區長維明：

只核定1個。

劉議員德林：

中間落差在哪裡？

高雄市鳳山區公所施區長維明：

中央核定的大概就是經費上面的問題。

劉議員德林：

就是經費，不是我們報的中間…。

高雄市鳳山區公所施區長維明：

沒有。

劉議員德林：

不符合他主體的申報。

高雄市鳳山區公所施區長維明：

他們可能有優先順序的考量或者…。

劉議員德林：

其他地區報的都很多。

高雄市鳳山區公所施區長維明：

我們也報了不少。

劉議員德林：

對啊，可是我們的結論沒有他們好，這上面是不是因為科裡面，還是局裡面，還是其他的配合？

高雄市鳳山區公所施區長維明：

沒有。

主席（吳議員利成）：

這個要問局長。

高雄市鳳山區公所施區長維明：

核定下來…。

劉議員德林：

局長，這上面是不是鳳山好像…，鳳山是高雄市首善之區，反而在主體的經費是少的。

高雄市政府民政局閻局長青智：

核准標準是不是我們請基建科說明？

高雄市政府民政局基層建設科陳科長躍仁：

報告議座，這邊來補充一下，鳳山區總共有 21 處里活動中心。內政部的要點規定是針對 88 年 12 月 31 日以前就蓋好的需要做補強，它需要經過初評、詳評，還有耐震補強，初評過的話就不用詳評。

針對鳳山區，因為內政部營建署他有列管，目前手邊的資料，鳳山還有大概就 9 個里沒有經過初評。這個部分已經也彙整好資料，未來會報內政部，他這邊滾動式的檢討，我們要去爭取一些補助。

目前該補強的也有補強過，這一期就剩鳳山的文英里要做補強，剩下的 9 案會在下次再跟內政部提出申請。

劉議員德林：

我們這樣講，縣市合併這 10 幾年真正看到這一條經費也就是這個，〔對。〕之前都沒有，對不對？〔對。〕所以說之前沒有，我們現在很多的里活動中心整體的耐震補強或者整體的結構都需要做一些整理跟整修。這上面，因為我也是 8 件，這個也是這 2 年才有，所以我們是不是鳳山地區加把勁，在未來爭取主體的經費上面能夠更高一點，更好一點，我早上在總質詢講的時候，我們一般補助或者計畫型補助到目前為止也不過 32 億多元。大家都知道我們市長是之前行政院副院長，關係好，可是數據會講話，你不要到時候一般補助和計畫型補助跟去年或者前年比，我們跟人家都有落差，我認為這都不好，希望大家多在這上面的計畫加強，好不好？

高雄市政府民政局基層建設科陳科長躍仁：

好。

林議員智鴻：

我想請教鳳山 21 處里活動中心是經過全面去給結構技師鑑定之後選出了 9 處，還是選了 9 處去評定？

高雄市政府民政局基層建設科陳科長躍仁：

應該是說當時候營建署他有一個系統在列管所有的公有建築物，這 21 處裡面可能以前在登打的時候有漏登 9 處，現在已經清查出來，也要補登進去。因為當時候列管這 9 案並沒有做到初評的動作，所以未來這部分要去爭取初評的經費。

林議員智鴻：

其他 12 案呢？

高雄市政府民政局基層建設科陳科長躍仁：

其他 12 案有 8 到 9 案是 88 年 12 月 31 日所做的，因為那是 921 地震之後所做的建築物，在建築物耐震的規範裡面已經提高了，它的耐震係數是符合…。

林議員智鴻：

現在檢查 21 處是 88 年 12 月 31 日以前做的。

高雄市政府民政局基層建設科陳科長躍仁：

不是，應該說鳳山有大概 10 案左右，我這邊數據要等一下，大概 9 案，它是 88 年 12 月 31 日之後蓋好的，所以不需要補強。

林議員智鴻：

OK。現在檢查的 21 處是之前蓋好的嗎？現在送的是 88 年以前蓋好的嗎？

高雄市政府民政局基層建設科陳科長躍仁：

今天審的這一案是 88 年 12 月 31 日以前所蓋好的。

林議員智鴻：

已經蓋好的。

高雄市政府民政局基層建設科陳科長躍仁：

經過初評不符合規定…。

林議員智鴻：

88 年 12 月 31 日以前蓋好的有幾處？

高雄市政府民政局基層建設科陳科長躍仁：

鳳山的嗎？

林議員智鴻：

對。

高雄市政府民政局基層建設科陳科長躍仁：

13處。

林議員智鴻：

13處。〔對。〕初評之後，選出了9處。〔對。〕之後獲得補助是1處。

高雄市政府民政局基層建設科陳科長躍仁：

初評，沒有，之前的9處是現階段還沒有送內政部去做爭取經費。之前已經有…。

林議員智鴻：

陸續。

高雄市政府民政局基層建設科陳科長躍仁：

對，有陸續爭取過。有些是經過初評、詳評之後就不需要補強的，因它耐震的能力是足夠的。

林議員智鴻：

足夠。

高雄市政府民政局基層建設科陳科長躍仁：

對，所以它就不需要補強。

林議員智鴻：

最後需要補強是9處，目前補助只有1處。

高雄市政府民政局基層建設科陳科長躍仁：

沒有，最後需要補強的還要看未來的評估結果，因為現在連初評還沒做的是9處。

林議員智鴻：

喔。

高雄市政府民政局基層建設科陳科長躍仁：

他有初評、詳評跟補強。初評如果做完之後不需要詳評，代表耐震能力夠就不用再做補強的動作。

林議員智鴻：

下一次什麼時候再送內政部？

高雄市政府民政局基層建設科陳科長躍仁：

這部分，我們會密切跟內政部來做一個聯繫。因為這個補強案是在2月才核定，每

年編列預算有一定的補助件數，他會滾動式檢討，定期的詢問各縣市，收案之後再定期召開審查會議。這部分，我們會先預為準備，等通知的時候，我們就趕快送案。

林議員智鴻：

現在實際遇到的狀況是有那些屋頂漏水，油漆斑駁、脫落，還有就是廁所不能使用、堵塞，門壞掉不能開，做在那裡好看的那種。這種的修繕計畫是用哪一種？這樣的計畫也可以拿來用嗎？

高雄市政府民政局基層建設科陳科長躍仁：

這個不在他的補強規定裡面。

林議員智鴻：

像這樣的狀況，維修費用要怎麼辦？

高雄市政府民政局基層建設科陳科長躍仁：

這個部分要從我們基建款或是由公所來跟市府爭取額外預算來編列執行，因為他要看建築物的規模大小。

林議員智鴻：

我建議是這樣，實際上真正遇到的狀況其實是我剛講的那種現況，所以常常跟區長、跟府內講說哪個地方需要做一些防水、補牆、廁所要維修之類的，這才是實際的狀況，也就是說在跟內政部談的時候有沒有可能針對實際這種狀況去談這樣的計畫或是補助的方案。

高雄市政府民政局基層建設科陳科長躍仁：

跟議座報告，因為他現在這個計畫是針對耐震補強，如果說在補強的過程中，對於建築物的修繕是可以併在一起的，但是他沒有辦法單獨補助你去做建築物的修繕，一定要需要做補強。

林議員智鴻：

補強之後，再修繕。

高雄市政府民政局基層建設科陳科長躍仁：

他是併著補強的過程中去把一些漏水或者是…。

林議員智鴻：

一起做。

高雄市政府民政局基層建設科陳科長躍仁：

對，去一起做是可以這樣，但是他沒辦法單獨補助你說房屋的修繕，如果本身結構

沒有問題，你不用做補強，他沒辦法補助你單獨修繕，這個要由市府自籌預算來改善。

林議員智鴻：

瞭解，謝謝。

主席（吳議員利成）：

各位議員，還有沒有意見？

劉議員德林：

沒有。

主席（吳議員利成）：

沒有的話，我們同意辦理。（敲槌決議）繼續。

本會民政委員會姜專門委員敏榮：

審查議員提案，請各位議員看議員提案彙編。請看提案一覽表，議員提案計有第 1 至 19 號，共計 19 案，請審查。

主席（吳議員利成）：

還要看嗎？議員提案不用看。

林議員智鴻：

自己的同事，好。

主席（吳議員利成）：

議員提案共計 19 案，第 1 至 19 號案全部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敲槌決議）散會。
。（敲槌）